

附件 6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112 年度國家防災日地震避難掩護演練自評表					
學校名稱：					
項目	重點項目	評核內容及標準	配分	自評得分	學校作為與佐證資料
一	學校參與本局辦理研習活動之情形	學校是否派員參加本局舉辦之國家防災日防災研習活動？(5分)	5		
二	校園演練計畫擬定	1. 是否於 112 年 8 月 25 日前完成演練計畫之擬定工作？(5分) 2. 是否將「地震避難掩護參考程序」及校園疏散避難地圖之相關內容作為納入校園演練計畫？(7分) 3. 是否召開國家防災日研商會議討論整備演練事項？(3分)	15		
三	各項器材及設施檢視整備情形(紀錄)	1. 室內演練場地設施及器材是否完成檢視及固定作業？(8分) 2. 疏散動線是否完成標示及障礙物排除？(6分) 3. 警報發布系統或設備檢整及運用狀況？是否開啟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強震即時警報軟體(3分) 4. 各項器材及設施檢視整備情形是否紀錄備查？(3分)	20		
四	校內教職員推演及班級示範說明辦理情形	1. 是否針對校內教職員辦理地震避難掩護演練宣導說明及先期推演工作？(3分) 2. 是否辦理班級示範演練事宜？(2分) 3. 是否另針對校內異動之教職員辦理地震避難掩護演練活動之銜接教育及訓練工作？(2分) 4. 是否有結合相關課程加強宣導地震避難掩護演練要領與程序，讓師生熟練動作要領與程序，並公布於學校網頁，以利學校師生及家長知悉及參考(3分)	10		

項目	重點項目	評核內容及標準	配分	自評得分	學校作為與佐證資料
五	地震避難掩護演練時間流程及應作為事項、地震避難掩護參考程序公告與宣導工作	學校是否於開學後將地震避難掩護演練時間流程及應作為事項、地震避難掩護參考程序公告於學校及班級公布欄，並加強宣導。(5分)	5		
六	預演辦理及檢討修正狀況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學校預定演練日期是否依規定於8月14日前至本局指定系統或網頁進行填報?(5分) 2. 學校演練活動是否符合至少1次之原則?(5分) 3. 學校是否於演練活動後召開會議進行檢討修正?(5分) 	15		
七	正式演練成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演練流程是否順暢、師生就地避難動作要領是否正確?(10分) 2. 整體演練成效?(10分) 3. 學校是否於正式演練時進行實況錄影留存?(10分) 	30		
八	額外加分項目:(最高加10分) 特殊優良事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結合社區、邀請當地媒體、民間團體與學生家長共同參與。 2. 將演練實況上傳至內政部消防防災館 https://www.tfdp.com.tw。 3. 前往體驗學習與防災教育相關系列活動及展示。 4. 其他特殊優良事蹟(如依學校特性發展防災創新作為、特殊學生演練成效等)。 5. 各校正式或演練時是否採無預警方式演練。 	10		
合計			100		

承辦人：

業務主管：

單位主官：